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鹿鄉社字第1120018088號

附件：要點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場地借用申請單



修定「臺東縣鹿野鄉活動中心維護管理要點」，如附件。

鄉長 李維順

裝

訂

線